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通讯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为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办理的授信业务进行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为 5,000 万元、51,300 万元；拟为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办理的授信业务进行担保，担保额度为 6,000 万元。上述事项，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关于为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4）。

同意：5 票，占投票总数的 100%；反对：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弃权：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同意：5 票，占投票总数的 100%；反对：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弃权：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5 日